

修武县交通运输局 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0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制度建设，丰富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形式，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新成绩。

一是扎实推进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2020年以来，我局对单位职责、工作动态、重点领域信息、行政权力和公共服务事项及办理情况等各类政府信息进行整理归类和公开，进一步扩大了政府公开信息的覆盖面，满足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共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128条，其中6条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二是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2020年以来，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引起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举报投诉等情况。

三是提高政府信息管理水平。对属于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及时予以公开，并严格落实保密审查工作程序，确保涉密政府信息不上网；对依申请和不公开的政府信息实行动态管理，能够转为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及时予以公开，进一步推进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水平。2020年，我局无一例政府信息公开失密、泄密事件发生。

四是抓好平台建设。对本单位网站、政务新媒体的栏目设置和互动功能进行规范和完善，从而

使新媒体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更好地发挥作用。**五是加强监督保障。**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制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纳入年度综合考评内容进行考核，且分值权重不低于4%。同时通过以会代训、专题培训等形式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业务培训，促进工作程序的规范化和常态化。2020年，我局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大责任事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5	+76	5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3	+14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22	0	59
行政强制	1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按照全县的统一要求进行及时、高效的公开，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些成效，但也清醒地认识到，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仍然存在一些问题：一是工作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强，主动公开的内容还需进一步完善和细化。二是公开渠道有待进一步拓宽，长效工作机制建设需要进一步完善。三是信息公开水平还需进一步提高，公开形式单一、公开载体不够广泛。

针对以上问题，着力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一是提高工作实效。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健全工作机制，增强工作主动性和

自觉性，确保政务信息及时、准确、全面地公开。二是**加强信息审查**。进一步细化局机关单位的公开事项，实行单位主要负责人审查制度，严格审查公开内容，杜绝实施过程中的随意行为，提高政务信息公开制度的整体效果。三是**加大公开力度**。加大机关干部人事工作、机关财务预决算、政府采购等信息公开力度，开展廉政风险防控管理，查找廉政风险点，制定防控措施，加强对关键岗位和重点环节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防止权力滥用。四是**深入实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主动、及时、准确公开财政预算决算、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领域的政府信息。抓好重大突发事件和群众关注热点问题的公开，客观公布事件进展、政府举措、公众防范措施和调查处理结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报告中涉及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的项目数据均按主项进行统计。